#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高桥镇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程代建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10月1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HXM-00-20220929-1133

项目名称：高桥镇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程代建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3,555,500.00元

最高限价（元）：3,290,000.00元

采购需求：

包名称：高桥镇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程代建服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555,500.00元

简要规则描述：本工程结合排水设施现状及地区排水专业规划，分别对辖区内的81个小区和2片农民新村实施雨污混接改造，对2条市政道路的污水管网进行改善。包括：完全合流小区27个：凌桥一村，老公房7-8号，凯旋楼，宁凌楼1-2号，东义路21弄，海高一村28-30号，学前街13、15号，义王路101弄1-5号，石家街60弄1-3号，慈善街125弄1-3号，大同路139弄，石家街151弄1-2号，西街172弄，大同路347弄1-3号，石家街97弄1-2号，大同路485-487号，大同路15弄，海高二村，兴高苑，学前二村，学前一村，潼港老二村，欧高路21弄4-6号，潼港前六村1-10号，潼港前六村11-46号，高南新村（东），高南新村。阳台雨污混接小区54个：富特三村（北区），凌桥景苑，东港丽景苑，锦福苑，金色郦园，东江新苑，新凌家园，中凌东港苑，中凌滨江苑，怡静园，发展大楼，金翼小区，怡心苑1、2期，东街名庭，学前公寓，春晖苑，花山名苑，和祥佳园，学前街88弄，港城新苑，博捷名苑，通园公寓，名扬佳园，凌桥二村，凌桥苑，紫竹雅苑，尼德兰官邸，风信景苑，仁恒家园，瑞禾明苑，天鹅泉公寓，永久城市花园，紫薇和苑，锦悦苑，欧高路138号1-7号，潼港前五村，尼德兰花园二期，富特四村，东兴苑，经纬新苑，清溪苑小区，同清苑，潼港二村3、4期，港城新三村，港城中六村，华景苑，和高苑，花山锦地苑，运银公寓，经纬苑，浦发春晖新苑，新高桥春晖苑，富特五村，和龙新苑。雨污混接改造的农民新村2个：西黄潼港路201-245号，西凌家宅。完善污水管网的市政道路2条：石家街（季景北路-大同路），大同路（江心沙路-浦东北路）。（具体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书）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整个项目代建服务范围内各项目全部验收完毕，并向采购人完整提供相关服务文档之日止。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落实预留份额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扶持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是□不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评审时中小企业产品均不执行价格折扣优惠。（2）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将其视同小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须系我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本项目不接受分公司以自己名义参加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10月08日至2022年10月13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

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方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不再提供纸质文件。获取网址：http://www.zfcg.sh.gov.cn/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10月1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电子响应文件：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http://www.zfcg.sh.gov.cn/；纸质响应文件：上海市浦东新区向城路58号6楼（具体会议室见当日指示牌）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2年10月1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向城路58号6楼（具体会议室见当日指示牌）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已于2022年08月09日在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意向，公告链接：http://www.zfcg.sh.gov.cn/ZcyAnnouncement10016/pl7rG8wA/Ju3HMC19KAg7Q==.html?utm=sites\_group\_front.7bab83d2.0.0.64578d90349e11edb4cba1dbbcc5c956。

2.磋商所需携带其他材料：本公司不提供上网网络（WIFI），届时请供应商代表持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及备用纸质响应文件前来参加磋商，另请自带无线上网卡及可无线上网的笔记本一台（笔记本电脑应提前确认是否浏览器设置、CA证书管理器下载等，确保和CA证书匹配可以正常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

3.发布公告的媒介：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北路5118号

**联系方式：**021-5012015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百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向城路58号6楼

**联系方式**：1891832201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樊静宜

**电话：**18918322013